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

法務室

可能幫不到各位主管創造業績；

但可以使各位主管保有甘甜的果實！

法務室發布的規章路徑：

[雲端辦公室/文件管理/文件庫/法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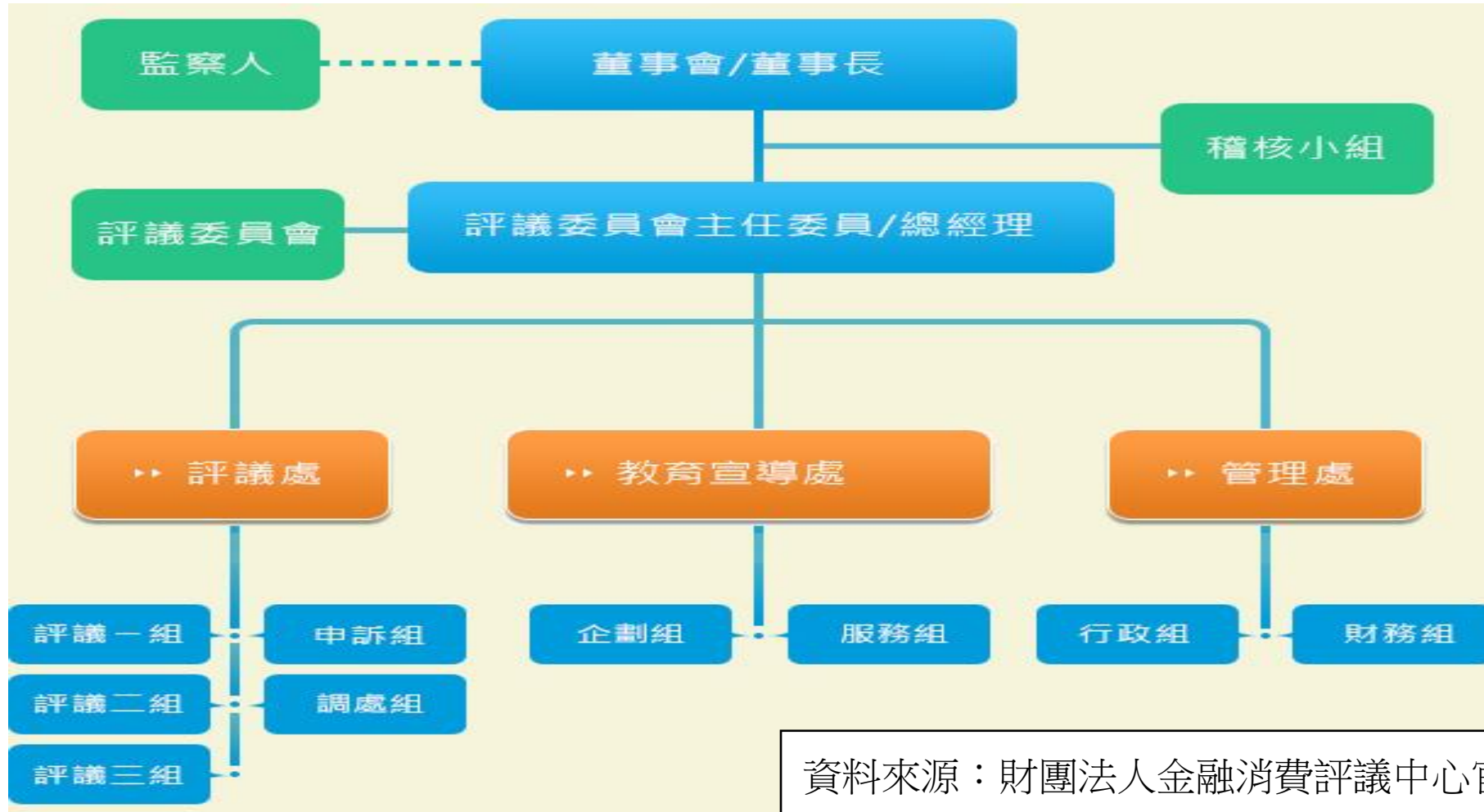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

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公平、合理、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並促進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特制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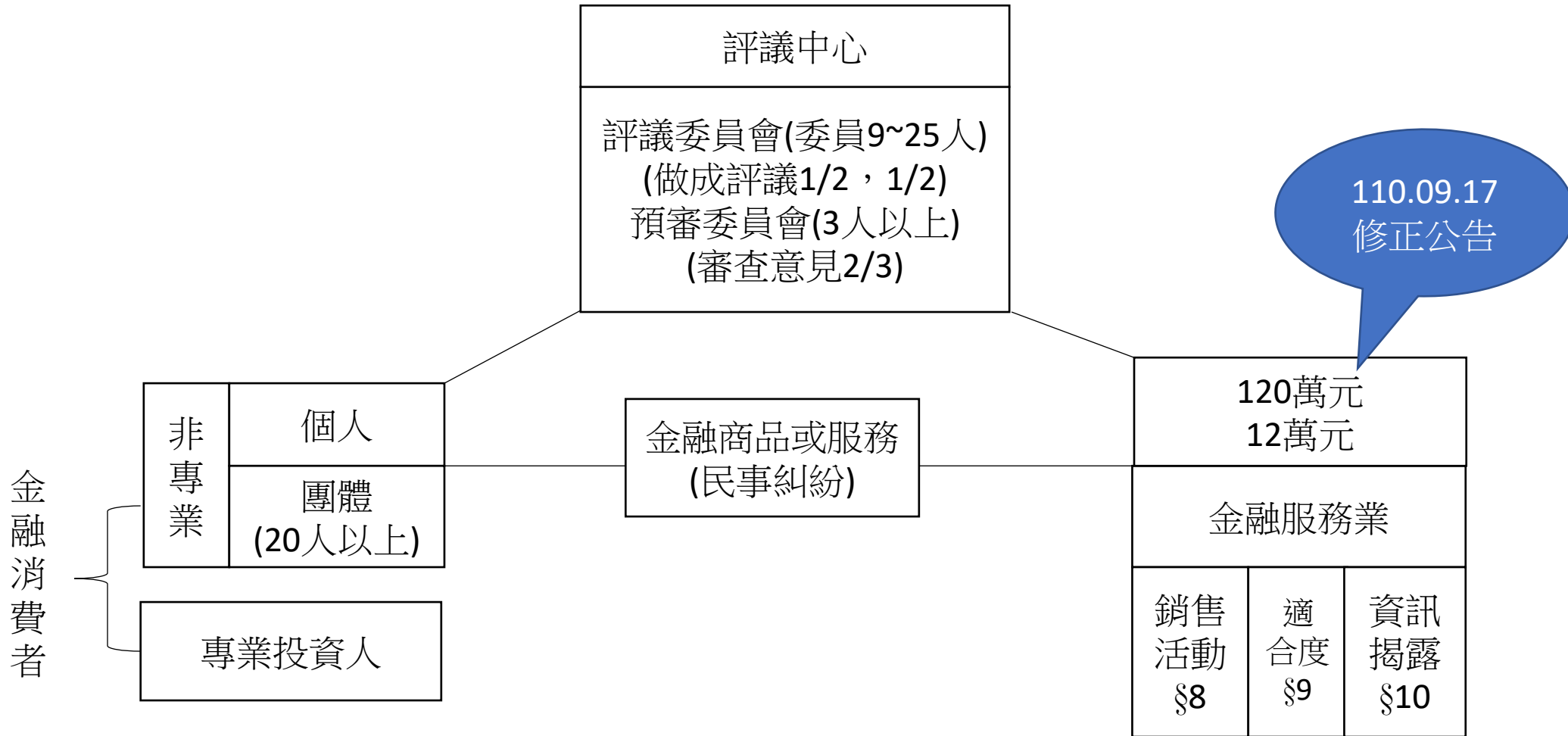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金融消費評議架構





金融消費評議流程

1. 金融消費者先向金融服務業提出申訴或經調處、調解不成立。
(30日內回覆或逾30天不回覆)
2. 收受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起60日內，向評議中心申請評議。
原則，申請之日起3個月內為評議，必要得延長2個月。
10日(團體20日)內提出回覆意見→金融服務業
10日(團體20日)內提出補充意見→金融消費者
當事人申請到場陳述意見→7日前通知
3. 評議決定7日內送達當事人。
當事人表示接受與否(逾期未為者視為拒絕。)
4. 金融消費者評議決定90日內，申請送請法院核可。
5. 接受申請之日起5日內移送。



評議案例分享 108評字1960

故事的開始：以300萬元資金創造600萬元業績

95.05.22(一)

95.10.14(二)

96.04.16(三)

96.06.01(四)

(五)

(六)

失效

投資型保單
保費共300萬元

96.07.17
增額保費
102萬元

投資型保單
保費共210萬元

96.05.24部分解約
(一)、(二)取回236萬元

96.07.09以(四)、(五)、
(六)質借102萬元



評議案例分享 108評字1960

結果：

- 一、評議決定，「基於保護金融消費者，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並促進金融市場健全發展之立場，衡酌前揭各節，爰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20條第1項揭示之**公平合理原則**及個案具體情狀，認相對人應**補償**申請人所繳保費300萬元，扣除申請人業已收受之款項788,240元」×?%
- 二、保險公司可能採取：
 - (一)十九條一項五款「對要保人、被保險人或第三人以誇大不實之宣傳、廣告或**其他不當之方法**為招攬。」(停招10個月)
 - (二)業務員之故意行為造成公司之損害，向業務員求償評議中心所定補償金額。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

請銘記在心
報告完畢，謝謝聆聽